

仰望天河

王天生

朋友鲁小胖打来电话,问今年七夕怎么过,然后说在那个诗意的夜晚,他想携夫人出城二十里,去乡下的小餐馆喝酒。餐后,站在月色皎洁的旷野上,看头顶上的那条水汽微漾的天河。

是啊,一弯云水,水岸迢迢。仰望银河星汉,水流汨汨,忽然就想起许多事来。

有些爱情是有水声的,时间流水的声响。1934年,沈从文去湘西的路上,他在船舱里给张兆和写信,“我就这样一面看水,一面想你”。

有水的地方让人柔情,这位文学才子在纸上絮语,“为了只想同你说话,我便钻进被

盖中去,闭着眼睛。你瞧,这小船多好!你听,水声多幽雅!你听,船那么轧轧响着”。

有一条沅江,逶迤陪着,滋润他的念想,沈从文的爱梦中从不干旱,更不缺水,《湘行笔记》里,水声哗然。

张爱玲小说中,也有水声。“雨声潺潺,像住在溪边。宁愿天天下雨,以为你是因为下雨不来”。《小团圆》这部张爱玲最为神秘的作品,从上世纪70年代开始创作至去世前一直未能完成,在之前手稿也从未曝光。

水边的爱情,氤氲湿润,有荷菜的清香气,莹莹水泽,翠鸟啼鸣。

《诗经》中的植物,大都风姿绰约长在水边,蒲、荷,有烟水气。“彼泽之陂,有蒲与荷。有美一人,伤如之何?寤寐无为,涕泗滂沱”。在那池塘水岸边,蒲草荷叶生长繁,有

个美人儿,如何才能再见面?躺在床上,风声、水声,怎么也睡不着。

唐代诗人张泌的《江城子》,“浣花溪上见卿卿,眼波秋水明。黛眉轻。绿云高绾,金簇小蜻蜓。好是问他来得麽?和笑道,莫多情”。一对少男少女在水边调情,那个地方有一个很好听的乡村地名:浣花溪,水流汨汨,淹没了话音。

浣衣,曾经是古老爱情的经典呈现方式。浣,这个词利索、干净,在山间流泉中,发出一种声音。还有捶衣棒,一上一下,此消彼落,水珠迸溅,贴着水面传得很远。

一场骤雨,一场汛,水体变得丰盈,一行亮丽的石阶,直伸水面。“噗”,一朵衣花在水面绽放,恣肆地铺陈水面。那件衣服,在水面逗留片刻,吸饱了水分,以一种悠缓的节奏,

飘悠着下沉河底。关键时候,会有一只大手,从背后轻轻一拽,俯下身子,拧一拧,腾挪之间,挤兑那些皂液和泡沫,水汽氤氲的河畔舞蹈,水香沁脾。

作曲家谭盾有一次对朋友说,水声就是音乐,是天籁之声。通过水声,我们可以听到从未听到过的声音,听到眼泪、风暴、爱情、月光和摇篮曲,听到古老的声音、人们灵魂深处的声音,还有梦在水里漂来漂去。他觉得,听水就像古人听松一样,里面有很深的哲理。

有人用大海拍击岩石的声音、山涧小溪淌过的流动水声,测试爱情。不知道,自来水龙头的哗哗流水声,说明了什么?

多年前,我宿在上海一家弄堂小旅馆里,窗户外边是一户人家。隔着窗户,听得到老式水龙头的哗哗流水洗碗声,有个女人一边洗碗,一边有一搭没一搭,和她屋里的男人说话,至今回想起来,这完全是一副平民生活的朴素姿态。

到西塘古镇寻幽,石桥流水,静谧安逸。看到临水的小旅馆里有木质的美人靠,想坐在上面,给老婆写一封信,我想跟老婆说,老婆啊!太辛苦,你身体不好,也没有好好照顾你,真想让你见识见识,古代大家闺秀的生活。一回头,却见一条船从窗外欸乃而过。

乡村里的吆喝声

刘礼达

我在深圳打工,在城市编织的路网里,在机器鸣响的合奏里,时常会想起乡村的和声……

那时,乡村里,总能听到游街走巷讨生活的货郎的吆喝声。货郎挑着担子风尘仆仆地从家里和附近的地方赶来。他们走遍小村庄的角角落落,吆喝声便在空气中回荡,声声入耳。

乡村的清晨,一片静谧。卖豆腐的货郎已经早早出现在小路上,走几步便会吆喝一下:“豆腐!豆腐!”他那富有规律的吆喝声低沉而有力量,在宁静的早晨格外清晰。货郎也许在三更半夜就起床干活了,他的脸上写满疲惫和倦容。他的肩上是沉沉的担子,挑起的是生活和希望。

豆腐是家常菜,价廉,他家的豆腐很不錯,物美。所以买的人很多,也没有人讨价还价。末了,他常常还附带一句:“有空去我家喝豆浆啊。”他就住在隔壁村子。豆腐做得好,豆浆自然也不会差,清香浓郁口感好——真的有人带着小孩去货郎家里喝过豆浆。

“菜籽!菜籽!”卖菜籽的人也总是很早就来到小村庄。那是个有点年纪,头发早已花白的老人,他瘦瘦的,精神矍铄。他挑着两个轻便的篮子,里面却装满了大包小包的蔬菜种子:大白菜、菠菜、萝卜、南瓜、水瓜……他似乎知晓村庄里的人爱吃哪些菜。也许他还是个经验丰富的菜农,因为他还会耐心给人讲解各种菜的属性以及栽种注意事项等,希望大家能种出好菜。真是个细心的老货郎啊。村里人已经习惯叫他“老伯”。

“老伯,来喝碗粥吧。”买卖成也好,不成也罢,一大早的,总有热心肠的人家会请他进屋喝碗白粥。一碗白粥,配上农户自己种的咸菜或萝卜干,透着村庄的纯朴民风。

太阳升高了,这时补锅底的人来了。“补锅底哟——”那是个身材魁梧的汉子,他的声音雄浑有力,近乎唱腔般的吆喝声总会在村庄的上空久久回响。

行当简单,他带的仅仅是些补锅用的工具,他的手艺在身上。那时村里找他补锅底的人不少,他敲敲打打三两下就能搞定,让人非常满意,大家对这类手艺人很敬重。不过,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,锅坏了直接换新,补锅底的人渐渐少了。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,再也没有人见到这个补锅底的人来村庄了。

卖糖果的老汉总是在黄昏时候出现,小孩们是最期盼这个满脸皱纹的老汉来村里的。他的吆喝声一出现,我们大老远都能敏锐察觉,像猫儿闻到了香味。老汉卖的东西挺多,他挑着的是百宝箱,装满了各种货物:菜刀、脸盆、刷子、拖鞋等各种日用品,还有陈皮、棉花糖、开心果最受小孩欢迎的糖果。大人买日用品,小孩们则拿出平时好不容易攒下的一点零花钱买零食,小女孩还会买发夹梳子之类的小物件。不够钱的话就哭闹着向大人要。老汉挑着担子挨家挨户走着,等他离开村庄时候,天早就黑了,他佝偻着身子消失在黑夜里。

“货卖一张嘴”,货郎们吆喝着,兜售自己的商品或手艺。

时过境迁,如今生活条件好了,商品丰富了,网购也很发达了,但从他们的身影,他们的吆喝声仍留在我的记忆中。



太阳雨

阮文生

天空泛红
云雪白粉净
简单极了
除了灯火就是清晨
忽然水波涌出
凝望打个顿
灿烂里有了些雨影
连枝带叶
走得很远很深了
我有些吃惊
那时网格
停歇了活动
接着蠢蠢地问
“怎么啦?”
哦,雷声
还在轰击灯火和清晨
心跳和伤疼
纸巾抹不平
一个低级错误
给了我一闷棍

清晨鸟鸣

贾子安

清晨,窗外的鸟儿啁啾不休,嘹亮的歌喉,悠扬的曲调,动听的音符,令人着迷。还没有完全挣脱梦的怀抱,我的眼睛微闭,啊,这美丽的夏季,这悦耳的天籁之音。

这个北方小城的夏日,气温是舒爽的,自然环境也保有着素色的原貌,鸟儿应该把这里当做生活的乐园吧?长尾巴的喜鹊,灰色的麻雀,尾巴像剪刀一样的燕子,还有一种蓝背颈间有一道明黄的鸟儿,以及一些我叫不出名字的鸟儿……毫无例外,它们每天都要在我窗前的树上开一场热情烂漫的清晨音乐会,我总认为这是多情的鸟儿们送给我的清晨礼物。

拉开窗帘,不用眼睛扫描,听声音就知道枝繁叶茂的大树上的鸟儿麻雀居多。它们在树枝间跳跃,身姿轻盈敏捷。它们的歌声清脆甜美,像清冽甘甜的泉水,洋溢着生命的悦动,或者是青春爱意萌动的嚣张。

它们的歌声,像一簇跳动的旋律,即刻带动了我的心弦。我打开窗户,风儿涌进来,清新的空气进入我的肺,进入我的血液,也洗涤着我的神经,我的心灵园地。窗外那些近距离能观察到的可爱的小精灵,惊喜的神情像是与故友重逢。

在老家,鸟儿一般被视为祥瑞之物。如果春来燕子在自家屋檐下筑巢,那会被全家人当作吉庆的寓意。看着燕子每天忙忙碌碌的飞进飞出,主人也不敢放手闲而变得勤劳。无论多么“寒酸”的家庭,因为燕子的光顾也会焕发生机,对新的生活充满美好的希冀。

在塞外短促的夏季,河畔的大树上,河中的小洲上,鸟儿们总会尽情地表演大合唱。有的歌声婉转细腻,有的短促粗犷。在树叶和草丛掩映之间,鸟儿们放纵无羁地倾诉着衷肠。它们的歌声唱了千年,万年,人类美好的爱情和它们的歌声一样绵延。

爱鸟的人们,不允许有人伤害它们。如果有顽皮的孩子用弹弓射鸟,必遭看到的大人一番劝诫。爱鸟,护鸟,与鸟为邻,是乡人们的共识。

冬天到了,天寒地冻,风雪迷途。许多鸟儿回到了温暖的南方,麻雀和喜鹊是留鸟,它们无处觅食,只好在农家的院子里寻觅。善良的主人,不忍看它们饥饥挨饿,粗糙的大手抓两大把秕谷,随手一扬,秕谷像天女散花一般飞落各处。麻雀和喜鹊便从干枯的树枝上俯冲下来,尽情享受。回报农人善意的日日悦耳的歌声,为农人寒冬枯寂的日子增添了无数欢乐。

空气在升起的太阳照耀下逐渐变热,窗外的歌声也随之渐渐稀落。四散而去的鸟儿们,到田野,到河畔或觅食,或嬉戏,在真正属于它们的家园里,纵情欢歌,表达着它们种种复杂而繁密的情绪,给富饶丰盈大地,增加几分蓬勃的气氛。

我爱鸟儿,每日在我窗前放声歌唱的鸟儿,会是来自故乡的吗?



《菊花》(局部)

匡南田 [清]

匡南田原名匡南田(1633-1690),名格,字惟大,后改字寿平。作为明末清初著名的书画家,他开创了没骨花卉画的独特画风,是常州画派的开山祖师。

早年向伯父恽向(明末山水画家)学画山水,取法元代王蒙、黄公望、倪瓒,并上溯董源、巨然。中年以后转为以画花卉禽虫为主。匡南田以潇洒秀逸的用笔直接点蘸颜色敷染成画,讲究形似,但又以形似为满意,有文人画的情调、韵味。其在花鸟画方面,敢于创造,从而成为清初影响较大的花鸟画家,在山水画上亦有很高成就,以神韵、情趣取胜。

供图·配文 络因

旷野上细碎的花

欧阳

风推着太阳慢慢南行,秋雨也跟着一天天将热气冲走。立秋以后,北方的天气凉爽下来,公园里暴露在艳阳下的人开始增多,我随潮流,隔三差五也去蹂躏公园的地皮。

前几日,顶着艳阳,我又跑园子里出汗去了。结果,一个摄影家吸引了我。大师以古怪的姿势,一边折腾自己的身体,一边搬弄相机聚焦已经残败的月季花。专业啊!在他有闲的空隙,我指着不远处一小片草丛,建议其去拍俗称狗尾巴花的植物:“朝阳穿过,夕阳印染的时刻,那些成片的、毛茸茸的花景很好看的。”

他无视我指的方向,瞥了我一眼,眼神里的意思,我理解是“你懂个啥”。

摄影我不在行,不好意思再骚扰大师。不过,看到他专注于花,心里想起了一些花草。

人们总是追逐那些艳丽、张扬的花朵,像玫瑰、月季,还有花朵硕大的牡丹之类。回想起来,从前也是如此,曾倾心茶花,尤其是云南那边艳阳天下的山茶花,花朵娇艳,色泽鲜亮,几乎给人一种“假花”的感觉。

记得早年有过“国花”之论,牡丹、玉兰什么的,支持者不少,也有人钟情梅花

——花虽小但傲霜映雪也很诱人。我研究了好一阵子,认为油菜花才佳,色正、成片且金黄——这是贵气,祖国各地都有,大家都亲眼见过——某些号称娇贵的品种很多人未必亲眼目睹过。

为这事儿我还和相熟的人宣讲过,悲哀的是,不是被群嘲,就是被嗤之以鼻:油菜花怎么可以上台面。

坦率而言,这种思维,我也是有过的,但后来的一次经历,改变了我被雕琢成的观念。

记得那是个初夏,我在湘江边远足,走着走着远处一片紫色吸引了我。人近了,才发现是一片乱石和泥土组成的旷野中,欣欣然长满了花草,花朵细碎,不蹲下都看不清其真身。我蹲下,或还头贴着这些紫花,之后也转圈换角度审视,看了好长时间,心里想着,这大概就是紫云英了,怪不得匠人文字都赋予它极美的意蕴。

站起来,鸟清脆的歌唱入耳,抬头仰望,是十数只很小的雀鸟在高天上盘旋鸣叫,声音煞是动听。尽管看不清鸟的模样,但它们已经是我心中的云雀了。

那一天有一种说不出的心境,仿佛紫云英和云雀才是这个世界的主角,而我,只是融入其中的一粒微尘而已。

他日静下心来,一些时候我会想起那天的情境,然后,不经意间发现自己有了

变化:我对“特殊名分”的花不再有特别兴趣,反倒是会去注意荒野中的无名小花。

说到这样的行为改变,我有一件“糗事”。有一年,也是初秋,大家伙儿在外面散步,我感觉到一处杂草丛中有异样的颜色,就近前搜寻。同行问什么事,我指着找到的,淡紫色有点白的微型花串说:这个,是不是很好看?它貌似兰花,网络AI说是沿阶草。“你这是什么眼神儿啊?”末了同伴鄙夷我一回。

对此,我不会去辩解,更不会在意。就我所知,持这种观念的大多数人对花难有真知。

关于花,早先在心思散漫的时候,我牵涉过文化脉络,那些“硕大、艳丽”花朵的好尚,我自是无话可说,但感觉多少有点人间间三六九等的“文明”污染在里面。

以现在的立场,我更喜欢那些互不争艳,兀自欢心,自由开放的细碎繁花,它们或连片成群,或相间杂处,总是让我想让时间停滞下来。

山花烂漫,这才是最美的自然风光。

